

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原环评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芳村-新世界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

2021 年 11 月 19 日，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技术评审专家等代表组成的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审阅了《验收报告》，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位于广州市荔湾区珠江大桥西桥头东侧、广佛路口以南地段，占地面积约为 17000 平方米，实际建设总建筑面积 133265.7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 1 幢地上 33 层、地下 2 层的商业住宅楼（自编号 D12-D16）。其中首、二层为商业裙楼，用作一般商业用房，不设大型购物商场以及 KTV、电影院、游戏厅等娱乐场所；3-33 层为并联住宅，设住宅 873 户；2 层地下室作为停车场及设备用房，在地下发电机房设 1 台 850kW 备用柴油发电机。项目同时配套公交站场、公厕等设施。项目总投资约 2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0 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4 年 11 月，由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编写了《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取得了广州市荔湾区环境保护局《关于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穗（荔）环管影[2014]116 号）。该项目环评、环保设计手续齐全。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2 月开工建设，已于 2021 年 10 月完工。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 D 组团住宅建设项目，主要包括 1 幢地上 33 层、地下 2 层的商业住宅楼（自编号 D12-D16）及配套的公交站场、公厕等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工作组签名：

李敏 1

李

李

李

李



与环评批复相比，本项目实际建设将环评中拟建 5 栋住宅楼并计为 1 幢，平面布局不变；环评中地下室为 1 层，实际建设为 2 层；环评中总建筑面积为 117384.2 平方米，实际建设为 133265.7 平方米，增加 15881.5 平方米，增加约 13.5%；环评中备用发电机功率为 1000kW，实际建设为 850kW。上述变动均不属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的情形，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的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已按要求做好了施工排水管理、施工扬尘烟尘管理、装修废气管理、施工噪声管理、施工固体废物管理等各项环保措施，未对周边环境及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保护目标造成明显影响。

（二）运营期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已设置化粪池等，生活污水经隔渣处理、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厌氧处理、地下车库冲洗废水经隔渣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西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花地水道。

2、废气

项目发电机房内已设置水喷淋装置。发电机尾气经水喷淋处理后由专用内置烟道引至住宅楼顶天面排放，排放高度约 100 米；项目已做好地下停车场的通风排气设施，设机械抽排系统，地面排风口避开人群聚集区；项目居民厨房使用管道天然气，居民厨房油烟废气经各住户自行安装的抽排油烟机处理后由内置烟道引至住宅楼楼顶高空排放；项目公交站场内部及四周均设置绿化；对公共厕所进行专人清洁管理，并设置除臭杀菌设施，公厕换气口避开住户的窗户、阳台等。

3、噪声

项目发电机、风机、水泵等辅助设备已选用低噪设备并合理布局设置；已设置专房安放，采取隔声门、隔声材料隔声、底部减振等处理；项目将加强进出机动车管理，限速、禁鸣等措施；项目已对住宅面向道路及公交站场的方位安装双层中空玻璃。

3、固体废物

验收工作组签名：



项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临时存放于小区内已建成的垃圾收集房，由环卫部门每天定时清理运走。

4、其他环境保护要求落实情况

项目已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经现场检查，本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排污等均按规范设置，已设置有排污口标识牌，已落实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年11月3~4日，广州蓝海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逸彩新世界第一小区D组团住宅建设项目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报告编号：LHY2110C015）。监测期间，项目内设备正常运行，监测数据有效、可信。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正常运行时，备用发电机尾气烟气黑度监测结果均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西南边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标准的要求，其余各边界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试运行期间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投入使用后，废气、噪声等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一）验收结论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相比，其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的规定，且满足“三同时”要求，验收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二）建议和要求

1、做好未来营运计划，注意维护环保处理设备，确保环保验收后日常营运过程中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建设单位亦应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做好该项目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管工作，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验收工作组签名：



2、设立专职环保负责人，加强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做好排污管理工作，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健全环保资料档案。

七、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称/职务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签名
1	广州芳村-新世界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冯恒辉	开发部经理	134201	建设单位 编制单位	冯恒辉
2	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	范金彪	工程师	131926	环评单位	范金彪
3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史旭	设计负责人	025688	设计单位	史旭
4	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孙万林	项目经理	133478	施工单位	孙万林
5	广东省城市建设工程监理公司	黄欢	总监	131807	监理单位	黄欢
6	广州市环境技术中心	陈敏毅	高级工程师	131391	专家	陈敏毅
7	广东德宝环境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张志荣	高级工程师	132958	专家	张志荣

八、本意见一式三份。

广州芳村-新世界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陈敏毅 于二〇一〇年
十月，经 广州市环境保护工
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环境技术管理高级工程
师资格。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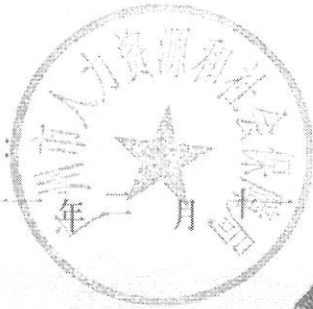


粤高取证字第 1000101006934 号
公民身份号码: 310106197111042018



000101006934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年二月 日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审验记载

审验日期 盖 章

2000 年: 湖北省职改办审验

年: _____

年: _____

年: _____

年: _____

年: _____



姓 名: 张志强

性 别: 男

证书编号: H199200004

发证日期: 2000 年 元 月

出生年月: 1964.5

专业名称: 环境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批准时间: 1999.12.16

批准单位: 湖北省职改办

批准文号: 鄂职改办[2000]69号

评审组织: 湖北省自然科学研究(工程)系列职务评审委员会